

浙江联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职工代表第一次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五洲路 98 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亚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4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4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亚平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

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李亚平担任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和其他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换届后职工代表监事人员情况

职工代表监事李亚平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备查文件目录

《2019 年职工代表第一次大会决议》

浙江联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